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 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 事会第十五次议于2018年8月14日上午11: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 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3日分别以电 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 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沐海宁女士主 持, 经逐项表决,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<2018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: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 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 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钢银电商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: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钢银电商")业务发展需要,钢银电商拟向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置晋贸易")借款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(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),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本次交易符合钢银电商经营实际要求,属于合理的交易行为,且本次借款的利率符合市场利率标准,利率费用公允、合理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;

公司参股公司广州复星云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复星云通小贷")为改善其资产结构,增强盈利能力,提升其市场竞争力,复星云通小贷股东上海星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星鑫投资")拟出资 10,000 万元人民币,按 1 元每注册资本进行增资扩股,公司放弃本次对复星云通小贷同比例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,复星云通小贷注册资本将由 20,000 万元增加至 30,000 万元,公司对复星云通小贷的持股比例将由 16%降为 10.67%。

星鑫投资与公司同为同一实际控制人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星鑫投资与

公司同为同一实际控制人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,关联监事沐海宁、何川回避表决。2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,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%,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,因此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: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14 日